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政府性基金名称：征地拆迁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公章）：深圳市龙华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

一、基本情况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的基本情况。

1.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的设立情况

为贯彻落实保障我区交通道路、文教体卫等征地拆迁项目的用地落实，进一步加大深圳市基础设施规划建设力度，有效支撑和促进经济持续稳定发展，加快推动现代化国际化创新型城市建设，根据《龙华区土地整备和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房屋补偿实施办法》（深龙华府规〔2019〕2号,简称“实施办法”）和《深圳市房屋征收资金管理办法》（深规土〔2017〕662号）有关规定，特设立政府投资项目-征地拆迁项目，用于支付开展征地拆迁项目产生的直接补偿费、技术支持费、工作经费等费用。以加快推进区公共基础设施项目补偿工作，确保征（收）地拆迁补偿资金运作顺畅。

2.项目设立的政策背景和立项依据

为保障我区交通道路、文教体卫等征地拆迁项目的用地落实，根据“实施办法”，我区成立了区土地整备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负责统筹和指导房屋补偿和征地拆迁工作。

3.项目管理的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

我局是市、区征地拆迁项目统筹管理部门,负责审查房屋补偿预算方案、土地整备实施方案、结算方案。各街道办事处是征地拆迁项目的具体实施单位,是征地拆迁项目资金的具体使用部门,负责实施征地拆迁项目所涉及的有关工作和资金的使用、管理工作;编制征地拆迁项目预算方案、结算方

案并按程序报审。区财政部门负责统筹、拨付征地拆迁资金。区审计局依法实施审计监督职责。

4.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征地拆迁项目主要涉及测绘、评估、实施方案编制和审批、协商谈判、清租交房、清拆入库等工作。2021年我区通过开展征地拆迁工作，完成了29个项目，保障了21条道路、1所医院、6个片区公共配套设施的用地落实。充分体现了征地拆迁资金在推动区域路网贯通、完善城市基础设施、落实片区医疗建设、提升医疗资源、全力保障民生项目建设、提高居民生活水平、健全公共配套设施等方面发挥了巨大作用。

(二)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项目资金预算和使用情况

2021年年初我局征地拆迁预算为10000万元（仅为区级征地拆迁项目预算），年中下达市投征地拆迁资金1,500万元，预算调剂至街道办事处后本单位政府基金预算为192.88万元。

全年下达街道办事处区投征地拆迁资金指标7067.2万元，街道办事处实际支付7060.1万元，用于石清大道二期工程（大浪段）征地拆迁、泗黎路（观光路-黎泰路）改造工程等项目的直接补偿等费用。我局区投征地拆迁项目资金支出55.7万元，用于桔塘片区路网综合整治工程、观澜放马埔片区路网整治工程项目等项目的评估督导、测绘监理费。

全年下达街道办事处市投征地拆迁资金指标1625.5万

元，累计支出 1625.5 万元，下达率 99.97%，执行率 99.97%。具体如下：全年下达至街道办事处市投征地拆迁资金指标 1595.9 万元，街道办事处实际支出 1595.9 万元，用于支付轨道交通 6 号线工程、龙华综合车场工程等项目费用，我局市投征地拆迁项目资金支出 29.7 万元，用于支付轨道交通 6 号线工程等项目的评估督导、测绘监理费。

为规范征地拆迁资金使用，加强资金管理，我局严格按照“实施办法”配套的资金使用细则支出使用，确保征地拆迁资金使用程序合规，审批资金程序完整。

2.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

总体来看，各项目实施进度满足市、区工作要求，征地拆迁资金指标划转、支付及时，项目目标任务按时按质完成，项目在资金管理、实施过程方面均取得了良好的成绩。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达到了项目申请时设定的绩效目标。

征地拆迁资金共支出 8741.3 万元，执行率 98.71%。完成了市、区下达的征地拆迁任务。保障了樟坑径直升机场、机荷高速改扩建项目、龙华区中心医院、惠民停车场项目等一大批公共基础设施的用地落实。为全面建设数字龙华，高标准打造深圳都市核心区，加速建成中轴新城，助力龙华经济社会飞速发展贡献了整备力量。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的绩效目标。

结合实际工作，我局政府性基金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情况如下：

（1）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征地拆迁项目的实施，完成市级、区级征地拆迁项目补偿工作，保障征地拆迁补偿程序合法合规；完善已完成的征地拆迁项目的测量、评估以及复核、审计等工作，对各街道办土地整备中心具体实施的补偿谈判、协议签订、资金支付等工作成果进行审核，确保征地拆迁补偿工作顺利完成。

（2）2021 年度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

2021 年度绩效目标是：通过开展征地拆迁项目，保质保量完成市、区下达的补偿工作，按时完成补偿资金支付任务，保障我区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房屋补偿工作顺利实施。全力推进公共基础设施拆迁补偿，保障道路交通、问题设施用地的落实，为民生项目提供用地保障，完善公共配套，补齐民生短板，推动城市高质量建设发展，保障教育医疗用地的落实，解决民生设施用地的供应问题。

二、项目绩效评价结论和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结论。

2021 年基本达到政府性基金年度绩效目标，总体运行状况良好。

2021 年征地拆迁项目资金绩效评分表

评价指标	名称	分值	参考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项目管理 (50 分)	项目目标	10	评分标准：目标是否明确、细化、量化（10 分）	10
	分配合理	10	评分标准：资金分配是否符合实施办法，是否根据需要进行资金分配，分配因素是否全面、合理（10 分）	10
	资金拨付率	10	评分标准：实际拨付/计划拨付×100% 根据项目实际到位资金占计划的比重计算得分（10 分）	10

评价指标	名称	分值	参考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资金时效	10	评分标准：资金是否及时到位；若未及时到位，是否影响项目进度（10分）	10
	资金使用情况	10	评分标准：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是否存在超标准开支情况（10分）	10
项目效益（50分）	经济效益	10	评价标准：项目实施是否产生直接或间接经济效益。对照绩效目标评价经济效益（10分）	10
	社会效益	10	评价标准：项目实施是否产生社会综合效益。对照绩效目标评价社会效益（10分）	10
	生态效益	10	评价标准：项目实施是否对环境产生积极或消极影响。对照绩效目标评价环境效益（10分）	10
	可持续影响	10	评价标准：项目实施对人、自然、资源是否带来可持续影响。对照绩效目标评价可持续影响（10分）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评价标准：项目预期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对照绩效目标评价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10

（二）项目绩效分析。

1.项目总体绩效分析

总体来看，各项目实施进度满足市、区工作要求，征地拆迁资金及时足额到位，项目目标任务按时按质完成，项目在资金管理、项目效益方面均取得了良好的成绩。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达到了项目申请时设定的绩效目标。下一步我区将加强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和合理性，科学测算资金需求和支出进度，确保资金合法合规高效使用。

2.效果性

（1）资金管理情况

2021年年初区级征地拆迁资金总预算为10000万元，中期调整后为7230万元。全年下达街道区投资金指标7067.23万元，街道实际支出7060.05万元，其中观澜街道支付909.68

万元，大浪街道支付 2810.64 万元，龙华街道支付 19.99 万元，福城街道支付 1306.08 万元，民治街道支付 1581.58 万元，除观湖办事处，其余街道办执行率均为 100%。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支付评估督导、测绘监理费 55.72 万元。全年区级征地拆迁资金共支出 7115.8 万元，结余 107 万元，执行率 98.42%，按照《资金管理细则》规范使用。

2021 年年初市级征地拆迁资金总预算为 1500 万元，中期调整后为 1626 万元。全年下达街道市投资金指标 1595.9 万元，街道实际支出 1595.9 万元，其中观澜街道支付 94.5 万元，大浪街道支付 222.24 万元，龙华街道支付 795.83 万元，福城街道支付 483.32 万元，办事处执行率均为 100%。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支付评估督导、测绘监理费 29.66 万元。全年市级征地拆迁资金共支出 1625.5 万元，结余 0.45 万元，执行率 99.97%，按照《资金管理细则》规范使用。

（2）经济效益

通过片区路网项目的落实，切实贯彻城市发展战略，片区整体整治，优化城市功能布局，避免重复工程，节省财政资金；通过道路改扩建项目，提升城市形象,改善交通条件，提升片区整体氛围，促进片区整体价值提升。例如通过龙华区中医院项目实施，满足了广大市民对高品质城市生活的需求，优化了城市医疗功能布局，促进了片区经济发展。

（3）社会效益

通过片区道路改扩建等项目的落实，完善城市路网功能，缓解市民出行压力，有效为居民提供便利；通过公配基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更有力的保证城市主体设施运营的流畅性，解决部门群众急需解决的痛点难点堵点，更加惠民利民。

(4) 满意度

我局征地拆迁项目在局党组的正确领导下，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树立“不为困难找借口、多为群众想办法”的“有解思维”，把政府的工作做到实处，以真心换真心。以采取征求意见的方式向相关单位征求和采集我局日常工作的意见和建议，从各部门反馈来看，对于日常工作均给予了充分肯定，我局后续将继续认真对待区、市征地拆迁项目的统筹、协调等工作，加强各部门之间的沟通、配合、协助。

(三)政策决策情况。

根据《实施办法》，区土地整备部门于每年6月份组织区发改、建筑工务、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前期、规划和自然资源、交通运输、街道办事处等部门和单位，结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近期建设和土地利用规划年度实施计划，开展下一年度区土地整备和征地拆迁计划申报工作，综合考虑各部门和单位意见后，拟定下一年度区土地整备和征地拆迁计划草案报领导小组审议，领导小组审议通过后按程序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部门。各征地拆迁项目经区各有关单位充分研究讨论，均符合发展建设需求。

(四)政策执行情况。

征地拆迁资金预算由各街道办进行前期摸底，委托专业测绘，评估机构根据政策规定标准评估并编制预算方案经我

局审核后报区土地整备领导工作小组审定。资金预算严格按照程序进行多层审核，确保资金使用严格规范。2021年度已按项目建设时序需求完成了用地的补偿及移交工作。

三、存在的问题

征地拆迁项目涉及测绘、评估、实施方案编制和审批、协商谈判、清租交房、清拆入库等工作，链条较长，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应急性、突发性，征地拆迁项目资金无法按序时进度有序支出。目前预算考核机制无法有效落实各街道办支出责任，难以达到以序时进度为导向，加大支出力度的考核目的。

四、改进措施和意见

无。